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云里物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云里物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里物里”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云里物里进行持续督导，并出具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保荐机构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则制度	保荐机构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查阅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督导期内公司有效执行了各项规章制度。
3、募集资金使用监督	保荐机构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台账、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对账单，查看募投项目进度，了解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核查，及时审阅募集资金信息披露情况等。
4、督导公司规范运作	保荐机构查阅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制度、三会会议资料等。
5、现场核查	保荐机构分别于 2025 年 2 月、2025 年 7 月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
6、发表专项意见	保荐机构对公司发表了以下专项意见：《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云里物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云里物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云里物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外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项目	工作内容
7、其他保荐工作	认真履行中国证监会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工作，配合向监管机构报送持续督导工作的相关报告。

二、发现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股东会董事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制权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购买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对外投资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关于股份锁定、股东自愿限售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关于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4、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是	不适用
5、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6、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7、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是	不适用
8、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是	不适用
9、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0、关于租赁场地产权瑕疵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1、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2、关于承担行政处罚或被要求承担其他责任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3、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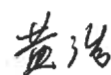
报告事项	说明
1、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事项	无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无
3、北京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云里物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志文



黄浩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 9 月 10 日

